

石嘴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石嘴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石嘴山统一战线工作部”公众号上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石嘴山市委统战部（市民族宗教事务局）办公室联系（电话：0952-2218188；传真：0952-2218191；电子邮箱：swtzb8185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机构改革后，原石嘴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并入市委统战部，由市委统战部承担统一管理民族宗教工作的职责，对外保留市民族宗教事务局牌子。市委统战部（市民宗局）现内设机构五个，分别为办公室、党派和党外知识分子工作科、民族工作科、宗教工作科、港澳台侨和经济联络工作科。核定行政编制 13 名。

2021 年，在市委、政府的领导下，石嘴山市委统战部（市民族宗教事务局）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、四中、

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法律法规规定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，积极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努力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，进一步提高政府治理能力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、获得感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一是以石嘴山市人民政府网站为依托，在《政府信息公开》（<http://www.shizuishan.gov.cn/zwgk/>）板块《财政预决算公开》栏目中，及时公开了市委统战部（市民宗局）2021年部门预算、2020年度部门决算报告。二是加强“石嘴山统一战线工作部”公众号管理使用，不断完善功能板块，主动将相关信息在公众号上“晾晒”，方便群众获取信息，接受群众监督。1-12月，通过该公众号共发布各类信息257条，其中，统战工作动态类信息94条，转发政策类信息18条，转发党史、法律法规及科普等知识类信息76条，推送视频类信息69条。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战工作重要思想、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、《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》等内容，在公众号上举办了2期民族宗教理论政策知识网上竞答活动，进一步加大党的民族宗教理论政策知识宣传普及力度。三是在办公楼一楼大厅显要位置建立了政务公开电子信息屏，二楼制作了政务信息公开栏，主动公开政务信息，得到了干部群众好评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1年度，无依申请公开信息及相关申诉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为有效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组织机构，根据人员变动及时变更调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，指定一名工作人员，具体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人抓、有人管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。根据《石嘴山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明确的主动公开类信息的公开范围、公开形式、时限以及依申请公开类信息的申请程序等，结合业务工作实际，及时更新和完善公众号板块栏目，丰富信息内容，方便社会各界学习党的民族宗教理论政策、了解民族宗教动态信息等情况，切实做到政务信息公开目录清晰、事项清楚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严格政务信息公开审核，对所有需要公开的信息，认真填报《党务政务公开事项审批表》，明确信息公开的范围、方式和时限等，全面审查公开内容，确保公开内容真实、全面、可靠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：政务信息公开的自觉性主动性还不够，部分信息公布不够及时、更新较慢，公开的效率还有待进一步提高。公众号设置的板块分类较少，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仍不能完全满足各族群众的实际需求。公开载体、平台还不够丰富，需要进一步完善。

(二) 改进措施：一是在公众号平台上增加“法律法规”“政策文件”等版块，使政务信息公开内容更为明晰，方便各族干部群众查阅。二是按照政务公开的要求，围绕全市工作大局以及社会各界关注的统战工作热点、重点、难点，不断充实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内容。三是根据市委统战部（市民宗局）工作实际，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，更加及时、准确公布政务信息，推进政府信息的公开、公正、透明，更好地服务于群众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

一是提升业务素养，政务公开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认真学

习、关于政务公开、新媒体管理、政务舆情应对等方面的业务知识，不断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二是能及时公开规范性文件、机构职能、办事指南。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制度，对发布信息进行三级审查，确保涉密、敏感信息不上网。2021年未出现因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三是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的作用，丰富微信公众号的发布内容和形式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发布功能。

（二）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